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COPPE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35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之《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決議公告》及《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江西省南昌市，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高清先生、周少兵先生、高建民先生、梁青先生、劉方雲先生及余彤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柳習科先生、朱星文先生、王豐先生及李水弟先生。

证券代码：600362

证券简称：江西铜业

公告编号：临 2023-037

债券代码：137816

债券简称：22 江铜 01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公司 10 名董事均参与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由于筹备工作需要，股东大会召开时间需延期至 2024 年 1 月，因此股东大会届次修改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将以股东大会通知的形式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362

证券简称：江西铜业

公告编号：2023-038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月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1 月 4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昌东大道 7666 号江铜国际广场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1 月 4 日

至 2024 年 1 月 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综合供应及服务合同 I>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	√	√
2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综合供应及服务合同 II>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	√	√
3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	√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 1、2、3 项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2）。以上会议决议公告的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网站（www.jxcc.com）和《上海证券报》。

-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

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362	江西铜业	2023/12/2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A 股股东

1、股东登记方法

(1) A 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有效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A 股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回复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 A 股股东应在 2023 年 12 月 29 日（周四）或之前，将本

次股东大会的回执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交回本公司。

(二) H 股股东：详情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另行发出的股东大会通知。

(三) 现场会议出席登记时间：2024 年 1 月 4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00。

(四) 现场会议出席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公司办公楼三层）

(五)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昌东大道 7666 号江铜国际广场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邮编：330096

联系电话：0791-82710117

联系人：龚昆

六、 其他事项

(一) 会议预计时间半天；

(二) 参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综合供应及服务合同 I〉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			
2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综合供应及服务合同 II〉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			
3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